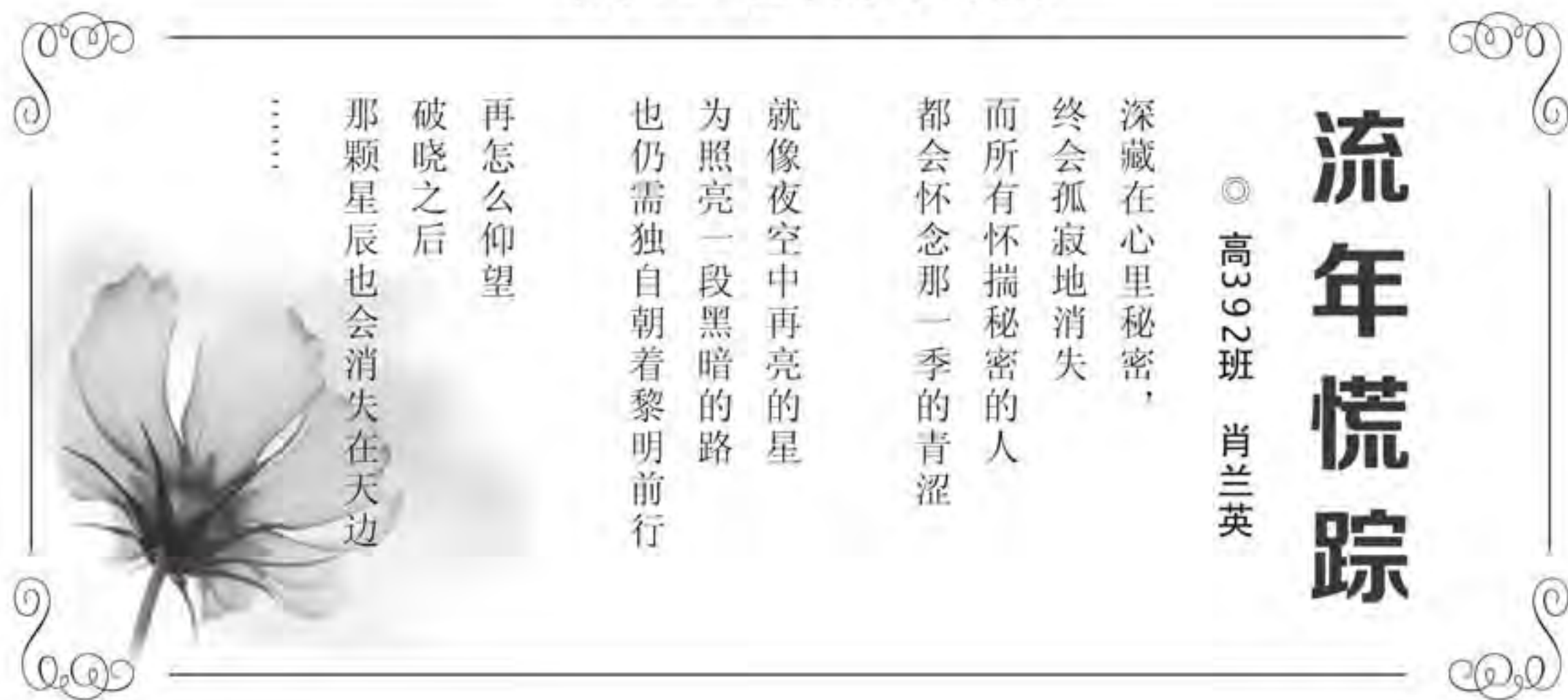


高392班作文专辑



流年无踪

◎ 高392班 肖三英

深藏在心里秘密，
终会孤寂地消失
而所有怀揣秘密的人
都会怀念那一季的青涩

就像夜空中再亮的星
为照亮一段黑暗的路
也仍需独自朝着黎明前行

再怎么仰望

破晓之后

那颗星辰也会消失在天边

……

牵动我内心深处的声音

◎ 高392班 杨璇

“铃——”一阵悦耳的下课铃声刺激着我麻木已久的神经。合上厚厚的历史书，习惯性地扶扶眼镜架，迅速地向四周瞥了一眼。教室里依然保持着上课的安静，一个个笔尖飞快地移动着，让我有点眩晕。低头又是那一大叠尚散发着油墨味的各科试卷，我无奈地叹了口气，怔怔地望着窗外发呆。

昏黄的路灯下，校园的小路显得分外冷清，两旁重重叠叠的梧桐树投下斑驳的黑影。起风了，摇下满树金黄。纷纷扬扬的叶儿在风中打着旋儿，荡着秋千，翻滚着，嬉闹着，飘到半空中忽地跌落下来。真想有一双翅膀和它们一同飞翔。我不由分说地拉着好友，冲出教

室。

浓黑的天幕低低地垂着，偌大的操场竟寂寥无人。星儿，月儿都乏了，躲进云层不见踪影。远处连绵的山脉在夜色中显得更加深邃，苍峻。闭上眼，我们手拉着手就这样静静地伫立着，只有风儿在耳旁呜咽，昏昏沉沉的头脑也清醒了许多。突然，脖子凉凉的，像有一个调皮的小精灵“倏”地钻了进去。一滴，两滴……哦，下雨了。雨点儿和风落在发丝上，打在鼻尖上，飘进我们的手心里，跳到心田里。

这种无忧无虑的畅快感觉我已好久没有了。

我们抬起头，在苍茫的夜空里努力地搜寻着。仿佛，仿佛看到两个扎着马

成长

◎ 高392班 陶慧

意识到自己的变化是从什么时候开始？大概就是2013年的那一整年吧。2013年，回忆里仿佛短暂又寻常的一年，我们却在这一年里经历了那么多波折，那么多大起大落。2013年的上半年，是我们初中最后一个学期，而2013年的下半年，则我们高中三年的第一个学期。初中毕业会考，高一分科考试，一次又一次地抉择让我们愈发迷茫。和初中同学的那一场分离，可谓刻骨铭心，和高中同学的这一场邂逅，令我措手不及。然而转瞬之间，你们就从我的新同学变成了我的老同学。我们从相遇相知再到分离，只有短暂的一个学期而已。和你们在一起的时候，我还不懂得珍惜，现在的我，追悔莫及。

或许，成长就是不断地有人走进你的世界，然后悄无声息地离开。当我们面对这些人离开带给我们的伤心与痛苦也能一笑而过的时候，我们也就明白了成长的真谛。而他们离开以后，遗留下来的或苦或甜的回忆，都将变成我们生命里最动人的旋律。

我们背上行囊，奔跑在成长的路上，荆棘可以使人们遍体鳞伤，但伤口上长出的是翅膀，我们将在属于自己的天空中，自由地展翅飞翔。成长路上，我们注定要孤军奋战，决不会感到绝望。

“世界以痛吻我，要我回报以歌。”这是三年前在泰戈尔的诗集里看到的一句话。然而，当时的我并不懂得这句话的含意。直到三年后的今天，我才明白，这便是成长的真谛。

小时候的我，迫切地想要长大，以为长大了就可以做一切想做的事，成为我想成为的样子。后来啊，老师家长总是对我说，我已经长大了，不能再像个孩子一样了，我才明白，原来长大是这么简单的一件事，无非就是不能和小伙伴们东游西晃，无所事事了，不能整天陪着我心爱的玩偶了，不能因为和小朋友吵架而大哭大闹了，不会因为得到了喜欢吃的糖果而傻傻地乐上好几天了。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的，我也会对着我讨厌的人微笑了，我也会在心里埋怨自己的好朋友了，对身边亲近的人脾气越来越坏了，有时候，说谎连脸都不红了。或许，就像老师家长说的那样，因为我长大了，不能像个孩子一样任性爱胡闹了，也不能像个孩子一样，永远纯真美好了……

尾辫的女孩正打着小花伞，在雨中兴奋地跳着，笑着，溅起点点雨花……

我和小伙伴相视一笑，“你说现在的雨点还像以前那样甜吗？”“那尝尝吧，不过千万别又让你妈妈抓住，像以前一样挨顿骂。”童年的欢愉点点滴滴涌上心头。我们尽情地在雨中追逐着，踩在落叶上，发出清脆的响声。仰着头，舔舔飘到嘴边的雨丝，任由风儿轻轻地抚摸着我们的脸颊，心里感到莫大的满足。

“铃——”铃声再次响起，我们恋恋不舍地向雨夜挥挥手。经过这场雨的洗礼，只觉心情豁然开朗。

失去了才懂得珍惜

◎ 高392班 惠子

当拥有时，我从来不会去珍惜，当失去时，芝麻大的事，我也会后悔，会埋怨自己，我这样的行为习惯，很快遭到了“报应”，不久后，我经历了一次生离死别的痛苦。

九月十六日，这个特殊的日子，这一天是我进入高中第一次月考结束，这一天的两天后就是我爷爷的生辰，然而，这一天，竟成了他的忌日。九月十六日，他与世长辞了，他永远地离开了我们，去了一个神圣的地方。

当得到这个消息时，我傻了，我在心里问自己：“你为什么那么犹豫？”前几天，你都已经到公共电话前拿起电话，你为什么没有按下号码？

九月十三日上午，我拿起电话，给妈妈打了个电话，又想给爷爷打电话，以往，一到这几天，就会给爷爷奶奶打电话，但，又想了想，过几天就是爷爷的生日，到时候给他一个惊喜，于是又没给爷爷打电话。

九月十六日下午，我们结束了第一次月考，我兴高采烈地走到舅公家时，我看到每个人脸上都很沉重，我很好奇，便问：“你们干嘛啊？怎么都不笑呢？”舅公用低沉的声音回答道：“你爷爷没了。”顿时，我的脑海如电脑死机般，泪水止不住地流，舅公搬了一条凳子，我呆呆地坐在凳子上，脑海里浮现的全是爷爷平常的动作表情，耳边萦绕的是爷爷的呼唤声，平时，爷爷对我唠叨，使我很烦，而现在如同放电影，一幕幕

出现在我眼前，感觉特别珍贵。

开饭了，我没有食欲，舅公说：“今天太晚了，你明天和我们一道回家吧！”我点了点头，拖着沉重的步伐回了学校。

九月十七日上午，我迫不及待地找班主任请了假，飞奔车站，坐上了一辆正要出发的车子，巧了，舅公他们也在车上，于是，我踏上回家的旅程，但是那么遥远。在车上，我的眼泪止不住地外流，终于，长达三个半小时的坐车时间结束了，我三步并做两步往家跑，到了家里，我立马跑到灵堂前痛哭，她哭着说：“去看看爷爷吧！”我坐在凳子上就只知道哭，而且越哭越悲伤，因为我恨自己，自己没有珍惜爷爷对我的一切，现在想珍惜，却已经晚了，看着爷爷瘦小的脸，就是“皮包骨”，想起他辛苦的一生，那么瘦小的人，却承担了许多压力，现在生活好一点，他却无福消受了，母亲突然打断我的思路，她哭着说：“爸呀，你的大孙女回来了呀！现在她来看你了，你怎么还不起来，你不是喜欢吃你大孙女煮的面嘛，现在她回来给你煮面了啊……”妈妈对我说：“女儿，快叫爷爷呀，他每天都盼着你，问我们你什么时候回啊。”我在爷爷的灵前跪了一天，直到九月十八日早上两点半，这期间我想了很多……

想起国庆假期时，放假第六天，我们那里赶集，我和几个同伴约好，一起去，当我准备去赶集时，奶奶突然叫住我说：“慧宝，你爷爷让你帮他洗头。”那时，我肯定

是不愿意的，不耐烦的说：“你帮他洗呗！我要去赶集，要么就等我回来再洗好了。”

就这样，我没有给爷爷洗头，现在我在心里说道：“爷爷，只要你现在奇迹般地醒来，我必定随叫随到。”

收假那天，与好友约好早去一点，所以还只有七点钟，我就从家出发了，那时本来想向爷爷告别的，时间太早，爷爷还在睡觉，我便不想打扰他休息，心想，反正也不差这一次，下次吧！

孰不知，这个下次永远消失在我的生命里，心想，如果爷爷醒来，我愿意每天向他“请安。”

我每次放月假回家，爷爷每次都对我说：“慧宝，你一定要努力读书啊，要读出个模样来，爷爷的希望全寄托在你身上，你可不能让爷爷失望噢……”我听得有些不耐烦，所以，一听到爷爷讲关于这方面的内容，我就会找各种各样的理由来忽悠爷爷，然后趁机溜走。

现在，我是多么想听到爷爷的唠叨，看爷爷的笑容，可是已经晚了，我后悔那时骗了爷爷，现在只能说：“对不起”可爷爷经已听不见了。

我还想了很多，但越想越恨自己，也就越后悔。这就是拥有时不懂得珍惜的后果。

过错是短暂的遗憾，而错过却是永远的遗憾，若想要自己不要有遗憾，就要在拥有时好好珍惜。

如果有来生

◎ 高392班 唐倩玲

他们问：“如果有来生，你……”

我想了想，只对他们抿唇一笑。

如果有来生，答案自然是秘密。

我把秘密写在日记里。

如果真的来生，我大约已失去了前生的记忆。如其它生命一样，跌跌撞撞地学走路，奶声奶气地说话，哭哭笑笑地长大，然后，又到了现在，这个最美的年纪，重历一次青春。

还是会和同桌吵闹，同老师对抗，把周围的陌生人当作厌恶的对象，一个人吃饭，一个人听歌，一个人哭泣，一个人行走在热闹的跑道上，看着擦身而过的三两成群的人，猛然意识到，自己仍是一个人。

与前生一样吗？

如果真的来生，我或许还有前生的记忆。努力寻找着熟悉的面孔，跑过大街小巷，穿过人山人海，踏破铁鞋无觅处，我会伤心，会害怕地蹲在香樟树下，然后，暴雨适时砸下。

身体的冰凉提醒着我，何必执著。

可是，真的有来生吗？若真有来生，那人们所谓的“人生苦短”，“人无再少年”又该作何解释呢？那所谓“珍贵的青春”又有什么可稀罕的？“生老病死”于这世间而言又有何意义呢？

一生足矣。

哭过笑过，爱过恨过，疼过痛过寂寞过，如此这般，一生便是无悔了，又何必再多求来生让你重温旧梦呢？有些梦，做一回便够了，有些青春，品尝一次便该牢记了，何必，何必，何必不舍。

何必眷恋这红尘。

黄洁诗文专辑

后来

◎ 高395班 黄洁

你说黛眉舒张，只求安稳；
后来朱唇长敛，人影茫茫。
你说天涯海角，但愿有我；
后来玉楼伫立，思念不解。
你说马尾高束，青春样貌；
后来浓妆艳抹，单纯不再。
你说夜色微凉，轻吟浅唱；
后来华灯初上，噪乐媚舞。
你说何时何地，友谊万岁；
后来尘埃落定，欲言又止。
你说高山流水，流连香江；
后来章台游冶，系马垂柳。
你说红袖只为君弹泪，细水流长也好；
后来浮华的虚荣为你所用。
后来啊后来。
灯影水声里，天犹寒，江犹凜；
梦中伊人轻唱，楼外楼，山外山，楼山之外何时还？
雁字回时，早过忘川，抚琴人泪落满青衫。



母亲泪，一世情

◎ 高395班 黄洁



初二，正值我的叛逆期。我清楚地记得某天半夜，我偷偷溜出去与朋友吃夜宵。回来已是早晨六点。当我战战兢兢地走进时，母亲正在客厅看电视，她大喝一声：“跪下！”我浑身一颤，便跪在她跟前，我不敢与她对视。跪了三个小时后，我已全身麻木，泪流满面的我却一声不吭。她问了我原因才让我吃饭。以前我不知道她当时的难受与自责。有了第一次便有第二次。多次的逃课，夜不归宿，我以为他们已经习以为常。谁料到有一天我在外面呆了两天回来，母亲一声不吭地做好饭。当我以为她不会再过问时，谁知她突然拉着我的手一下跪在我跟前。我一时不知所措，她抬起头涕泪横流，边哭边求我：“洁儿，以后别出去了好吗？我怕，我怕……”这是第一次见她哭，她眼角的皱纹已经浸满了泪水，却哭得像个小孩。我的心狠狠地痛了一下，也不由自主跪了下来与她相拥。在我的肩头已经湿了一大块，我抱着她，拍着她的背，她却哭得愈烈，身体不停地颤抖着。我静静地流着泪，任她的泪水浸湿我的衣服。我心里却下定决心不再让她哭泣。

二

虽然我不再逃课，也不再夜不归宿。但旷了八十多节课的我已经严重违反了校规。那天主任把我和母亲叫到办公室。主任教育了我一大堆，我始终低头不语，我诚心悔改，却不知如何开口承认错误，于是主任以为我不愿配合，便大发雷霆：“你如果还不知错不改错那也就只好换个学校了！”我刚要解释，母亲却猛地一下站起来，她握住主任的手，泪水夺眶而出。她苦苦哀求主任：“主任，我求求你，我女儿只是不知怎么配

合，她已经知错了，别开除她，求你……”随后，她又把我拉起来，“洁儿，快，快向主任道歉，说你认错了。”我还愣着，明明是我犯的错，是我被开除，母亲却比我还着急，看着她苦苦的哀求别人，我的视线一时模糊了。我握住母亲的手说：“妈，对不起，女儿错了。女儿知错了。别哭！”我颤抖着伸出手拭去她脸上的泪花。冰凉的触感让我心头一颤，这是母亲第二次为我哭。也是我最痛恨自己的一次。我是如此的叛逆又是如此的胆小、懦弱。

三

初三毕业，我没有考上理想的高中，母亲便帮我联系了老家的学校。在开学的前一天，母亲替我买好生活用品。去报名的路上，她提着一大堆东西走在我前面。原来的魔鬼身材被岁月雕刻得略显臃肿，提着行李的双手被勒得通红。我紧跟在她身后，静静地看着她，心里百感交集。她把我送到校门口，将东西递给我，眼里闪烁着的泪光灼伤了我的眼。她抚了抚我的头叮嘱了我许多。最终她缓缓转身向车站走去。她不时回头，对我挥手叫我回去，我笑而不语。就这么默默目送着她。那时的我多么渴望她能永远留在我身旁。我清晰地记得，在转角处，她抬手擦眼角的泪。当她离开我视线许久，我才回过神来，失声大哭。

母亲，母亲，我知道您不止为我流过三次泪，你肯定还多次在夜深人静时偷偷地为我哭泣。您的泪水，是给予我一世的情爱，您的泪珠，是倾注了你对我的所有情感，您的泪花，是我一生的牵挂。原谅女儿的无知与幼稚，现在我多么希望时光的脚步慢点再慢点。夜里我祈祷既然什么都逃不过岁月之刀，那就让泪水永恒，让母爱永存。

我与诚信擦肩而过

◎ 高395班 黄洁

那年春天，一节自习，让我至今记忆深刻。

那是初二的一节自习课，老师们都去开会了，于是教室成了同学们的欢乐天堂。唱歌的、睡觉的甚至还有打乒乓球的。刚开始我还正襟危坐认真地看书，生怕老师突然闯进来。可到后来我实在经不住诱惑，加入了同学们的联欢活动。

气氛正浓时，教室在一瞬变得鸦雀无声。一个同学的MP3啪地一声掉到地上，声音尤其响亮。我顺着声源转过头去，只见那位同学惊恐地盯着教室门口。我也转移视线。原来是班主任来了。

一分钟前——班主任走进教室。她嘴唇紧抿。用凛冽的目光扫视了整个教室。气氛压迫而沉重。终于她说：“上节自习课讲话超过五句的同学站起来！”

三秒钟前——同学们互相传递着眼神，个个不知所措。但有一部分同学推开椅子站了起来。我胸中的小鹿不受控制地乱撞。我实在不想让老师知道，她平时眼里最得力的帮手、最值得骄傲的学生居然会违反纪律。我把头垂地低低的，不敢与老师那凌厉的目光对视。

两秒钟前——班上三分之一的同学都已经站了起来，但还有一些讲得欢的同学

还在座位上安稳地坐着。我仿佛在十字路口徘徊，迷失了方向，又仿佛在黑洞边缘拼命挣扎，惊恐与不安化作汗水源源不断地从毛孔溢出。

一秒钟前——班主任怒吼：“说了话的快站起来！”我浑身一

颤，后背已经湿透。打乒乓球的那四个同学依然心安理得地坐着，她们坦然地看着老师。我的心凉了一大截，心里的最后一只纯鹿被一把尖锐的匕首刺得鲜血淋漓。我撒了谎，我始终没有站起来。

事隔多年，这件事情仍然如同一把枷锁，紧紧地拴住我。我躺在草地上，自嘲地笑着，回想起这件事来，即使天气再晴朗，我也觉得愁云惨淡，天昏地暗。

如果时光可以倒退，那节自习我一定会站起来。但，现实是不可能，我终究还是与诚信擦肩而过。



思乡

◎ 高395班 黄洁

我的故乡在湖南的一个山村里。我在珠海待了十年，故乡的记忆虽只有四年，却尤为深刻。

故乡的春天是动人的。当淡淡的春意在大山小径悄然流淌起来，随心所欲地信手涂抹着新绿的时候，春天的第一场雨就迫不及待地来到了这可爱的人间。布谷鸟准时提醒人们该播种了。深吸一口大自然的气息，微微湿润的泥土酝酿着花的味道，沁人心脾。经过春雨的洗礼，河畔上知名的和不知名的野花竟也有了一种摄人心魄的诱惑力，犹如一位娇羞的妙龄少女、亭亭玉立，惹人爱怜，恐怕那花中之王牡丹也要逊色三分。放眼望去，那一座座连绵的大山如同一条初醒的青龙。珠海的春天也是美丽的，马路两旁的树排得整整齐齐，只是少了那种肆意的自然，多了些令人心烦的汽车喇叭声。

故乡的夏天是充实的。村里的小孩子们成群结伴地打着赤脚在河里，犹如一个个无邪的精灵，任玉带般的河流冲洗他们汗流颊背的身子，溅起的水花在阳光下形成了一道小彩虹，美不胜收。稚嫩的笑声回荡在山谷间，给炎热的夏天带来一丝清凉。田野上的农民拉着长长的麻绳给高高的水稻传花粉，一浪又一浪的新黄色的凝碧的波痕，在阳光下荡漾。到了端午节，家家户户都充满了粽香，人们一手拿一个粽子大快朵颐，好不痛快！珠海的夏天，许多人们都去海边游泳，望着那无边无际碧蓝的大海，所有的烦恼都会烟消云散。但只要想到故乡，我的心又立

刻飞了回来。

故乡的秋天是美好的。故乡的中秋像苏东坡说的那样：“月出东山之上，徘徊于斗牛之间”，一家人在晚上坐在自家的庭院里吃着月饼赏月，享受着天伦之乐。田野成了金色的海洋，农民们连忙把稻子收割，那一袋袋的谷子如同一颗颗金粒。丰收过后田野上堆起了高高的草堆，这便成了孩子们的娱乐天堂。山上的橘子树也结满了果实，一个个金灿灿的橘子挂满枝头，放眼望去就如同一片绿色的湖面上缀满珍珠，让人垂涎三尺。我家种了许多的果树，一到秋天就成了甜蜜的乐园，孩子们和大人们都背着一个袋子去摘果子，秋风送爽，小曲轻扬，好不惬意！而珠海的秋天却是闷热无比的。

故乡的冬天是热闹的。那时每家每户都会在家用下豆腐与猪血搅拌起来再烘干，就可以做成可口的血粑豆腐了。有时还会下起鹅毛大雪，放眼望去白皑皑的一片。小孩子们在雪地里打雪仗、堆雪人，好不欢快！最热闹的还属过年。大年三十晚上一家人吃团圆饭。看着春节联欢晚会，喜气洋洋。第二天凌晨我们就迫不及待地起来放鞭炮，穿上新衣裳就开始去拜年了。珠海的冬天最为冷清，即使过年也远没有故乡那么热闹，没有雪，只有刺骨的寒风。

故乡之思，说不上是苦是乐，其中有追忆、有怅惘，有留念、有惋惜。流光易逝，时不再来，在微苦中实有甜美在。

知识伴我成长

◎ 高395班 黄洁

杨花落尽，只剩下规哀啼，岁月匆匆，却留下半腹经纶。

小时候，我时常困惑，作为学生的我是应该“两耳不闻窗外事，一心只读圣贤书”；还是应该“家事国事，事事关心”；李清照的“物事人非事事休，欲语泪先流”，究竟有多么悲哀；敦煌的莫高窟与西安的秦兵马俑，哪个更让人叹为观止。

曾百思不解，西楚霸王项羽仅在与刘邦的战役中落败一次，为何自刎而死；越王勾践又是凭着怎样毅力忍辱负重，最终雪耻的；《战国策》中的“羽毛不丰满者，不可以高飞”这句话意义何在？

一个个问号在我脑海里沸腾，让我辗转反侧。望着父亲书房里那一摞摞摆放整齐的书，我心有余而力不足。父亲常常抚着我的头，轻声道：“中国文化，博大精深，长大后努力读书，你就能把你的疑问解开了。”

随着年龄的增长，父亲房里的书也已经被我看了许多。知识在脑海里相互碰撞、摩擦，我终于解开了一些疑惑。作为学生的我，不应该一心想着在“一心只读圣贤书”

与“事事关心”中任选其一，只有两者互相结合才是最佳方法。而李清照的忧愁用岂能用多少来衡量，莫高窟与兵马俑有着不同的文化，又何来可比性。

然而，在解开疑团的同时，我从朱自清的《背影》里明白了父母那伟大无私，深沉的爱；从季羡林的“树欲静而风不止，子欲养而亲不待”这句话里，我明白了“鸦有反哺之义，羊有跪乳之恩”的报答之情必须在儿时就应该有，让父母在有限的生命里感到无限的温暖是我们每个做儿女的义务；从《伤仲永》中，我明白了即使是天才也要经过后天的不懈努力才能有所作为；从《非攻》中，我明白了遇事要理性对待，暴力不是解决问题的唯一途径；从《陋室铭》中，我明白了一个人只要有高尚的品德便是拥有了最宝贵的财富……虽然小时候的一些疑问已经解开，不过长大后有更多问题促使我去探索。正如父亲说的“中国文化，博大精深。”是啊，还有很多知识等着我去学习，还有很多问题等着我去探索。

时光荏苒，岁月如歌，知识就这样伴我成长。



我的弟弟光头强

◎ 高395班 黄洁

盛夏的傍晚是炽热的，所有人的仿佛是浸泡在啤酒里，蒸腾的热气仿佛就如那啤酒上浮着的泡沫，沸腾着，令人窒息。

寝室里的人都睡得香甜，不时还会传来鼾声，而我却辗转反侧，久久不能入眠。我想起了我七岁的弟弟，因为他的头大而且又留着光头，古灵精怪，名叫黄渊强，就得名了一个小名——光头强。他笑时薄薄的嘴唇咧开来，嘿嘿有声，天真无邪；烦恼时，就如那云层里的月亮，阴着脸，活像一个小老头；入睡时，那睫毛静静地搭在眼皮上，难得的安静，像一个熟睡的小精灵。如今他在广东，我在湖南，这份浓浓的相思意，他是否能收到？

他半岁那年与我在老家，七岁的我用背带背着他东奔西跑，没少摔跤，摔过鸭圈，跌过泥坑。令我最记忆深刻也是最严重的一次是在金秋。二楼的空地上有一块木板，架起一座独木桥，我与弟弟在木桥旁玩闹，我从小桥上小心翼翼地走过去又蹦过来，弟弟看得入迷，“嚶嚶”地叫了几句后也笑咪咪地爬上桥，他屁股一扭一扭地便顺利地爬了过去，可当他又爬过来时意外却发生了，他掉了下去，伴着我的惊呼声，他从二楼摔到一楼，却没听到他的哭声，妈妈闻声赶来，她轻轻地抱起弟弟，额头渗满了汗珠，我也急得不知所措，我只记得弟弟昏迷了一个多小时才缓过神来哭出声，在那漫长的一个小时里，自责令我饱受折磨。但现在回想起来，心里真是庆幸还好弟弟没事。

之后的两年里，弟弟便与爸妈待在广东，我九岁那年才与他重逢，随着时间的静静流淌，我与弟弟也渐渐成长起来。弟弟原

来有点婴儿肥的脸也渐渐有了俊俏的轮廓。在我十三岁那年，我开始叛逆起来，甚至还逃课。我清楚地记得那次我一夜未归，早上回来时，弟弟走到我眼前，仰起他那天真稚嫩的小脸对我说：“姐姐，你别再出去了好不好？”我愣了一下，看见他清澈的眸子闪着泪光，心头一颤，便转过身去“嗯”了一声，泪水就夺眶而出，砸在地上绽出一朵透明的花。那次，也是我第一次意识到我这个姐姐当得有多么不合格。

时间如同白驹过隙，我十四岁回老家读高一。再次与弟弟分开的时候才觉得他在我心里占了如此之大的位置，在车上隔着窗望着渐渐远去的弟弟，我涕泪横流，却始终没有勇气大喊：“弟弟，姐姐舍不得你！”回家后第一次与弟弟通电话，电话那头的他亲切地叫着“姐姐”我鼻尖顿时酸楚起来，跟他嘱咐了几句我便匆匆地挂了电话，哭着跑回教室。奔跑的路上，我不知道我心里在想什么，只记得那是非常想念非常惭愧的感觉。

躺在床上，我将这些零碎的回忆拼凑起来，才发现我陪他的日子少得可怜。我不知道他最爱玩什么游戏，不知道最讨厌什么。作为大他七岁的姐姐，我却总是自私地想着与他争东西，甚至骂



一本笔记本

◎ 高395班 黄洁

回到老家，并没有去见表姐。大我三岁的表姐，从小便和我在一起玩闹，只是后来我去了外地，便与她断了联系。亲戚们常在我耳边提起她，说她能干懂事。今年还考上了一本，我便更加惭愧。

小学到初一直都成绩优异的我，到初二却叛逆起来，之后便一蹶不振，亲戚们都开始对我有了偏见，我很苦恼，也更胆怯，就像在悬崖边徘徊的雏鸟，想要高飞，却害怕受伤，便不敢展翅飞翔。

直到高中堕落了一个学期，寒假，我便鼓足勇气去了表姐家。

她没变多少，起初见到我有点疑惑，后来认出是我，也热情地招待。她说了许多，我却也只是随便附和着，见她学业有成，我总感觉我们之间像是隔了一条不可逾越的鸿沟。

我在她家住了两晚。第一晚，我们之间有些尴尬，我们背对而睡，她玩手机，我也许是有些认床的原因而睡不着，也不敢翻身。第二晚，她没有玩手机，和我聊起心事来。她说：“其实我并没有大人口中说得那么好，现在的家长都只看成绩，成绩好了，

便觉得什么都好了。初中的时候我也差劲，爷爷又重男轻女，常说我不争气，到了高中，我才开始努力。”我有点羞愧地说：“可我高中也没努力。”她顿了顿，又说道：“其实不用担心的，只要你肯努力，一定能成功。也许你觉得你遇到了不可克服的挫折，但是你要记住，挫折在人生道路上是不可避免的，不应该一遇到挫折就气馁。挫折本身不可怕，可怕的是在遭遇挫折后就一蹶不振。所以只要你对自己有信心，并乐观积极地去面对挫折，就能扭转局面，改变别人对你的看法……”

我悄悄地看着她在黑夜中隐隐闪烁着光斑的眸子，竟觉得有了希望。后来她又同我讲了一些学习的方法，直到凌晨四点才入睡。

第二天临走前，表姐从包里翻出一个本子递给我。她笑着说：“这是我高三时总结的各科学习方法和一些英语、语文的名言佳句，你拿去吧，也许用得着。”我鼻尖猛地泛起一丝酸楚，缓缓接了过来。

现在，我只要学累了，就会把那本笔记本拿出来看看，最后一页有一行新的字“挫折作笔，汗水为墨，定会收获成功，表妹加油！”

他。当我再想起他黯淡的眼神，病痛时难受的表情，以及与他打电话时他无话可说，我便觉得我欠了他许多。我没有像其他姐姐那样给弟弟一个好的榜样；没有给弟弟第一个天天有姐姐陪伴的童年；没有让

弟弟觉得能被姐姐保护是一件值得骄傲的事情……

窗外的蝉儿唱着欢愉的歌儿，而我凝重的心事却久久不能释怀，枕头湿了一大片。

清明时节雨纷纷

◎ 高365班 陶依婷

“清明时节雨纷纷，路上行人欲断魂。借问酒家何处有？牧童遥指杏花村。”杜牧的《清明》一诗可谓是极其应景，十分贴切。如今又至清明，雨水不绝，迷离的水帘外，是说不尽的悲伤。

山间小路十分泥泞，裤腿上都是泥，鞋子上也埋上了一层厚厚的黄土。祭祀、烧纸、染香、焚烛、摆酒、挂钱、放炮，之后便是深深的拜祭、鞠躬。奶奶是去年年末过世的，舍去了一身的病痛，深夜离开了人间。赶巧，那天也是她的生日。终点与起点重合，生日与忌日合一，奶奶的人生之圈画得天衣无缝，也画得我们泪眼朦胧。

坟头上稀疏的野草，新砌的石碑，无一不在提醒着我，她已经去了，在这黄土之下，永远沉睡，不能再见了。所有的一切都尘归尘，土归土，烟消云散。她存在过的痕迹，到头来，只有一块碑能证明了。花岗岩上尽是水，坟周围的黄土粘得人脚都难以动作，是她的哭泣与不舍？

奶奶，我不知道如何表达对你复杂的感情，或许，你是爱我的吧。我是你唯一带过的孙辈，在我尚不记事的年岁，陪我最多的，大概就是你了吧。然而又由于多年的远离，很少的见面，深长的代沟，维系我们关系的只有血缘。但你的离去仍让我心痛、悲伤。亲情无论过了多久、多远，也是不会被阻断的，是么？奶奶，在清明这天，我为你烧下纸钱，我希望你在那边能多保重。

清明，阳气上升，万物齐巽。纷纷雨水是离人的哭泣，暗沉的天气是生者的心境。“亲戚或余悲，他人亦已歌，死去何所道，托体同山阿。”绵绵的雨水里，我嗅到了悲伤的味道，或许，清明是一场盛大却悲凉的葬礼，洗去一年的惋惜，带来新的奋斗。



那人，

便是父亲

◎ 高387班 杨尚林

他，今年刚好40岁，看上去却有50出头；
他，经常背着工具箱去帮别人做木活；
他，其貌不扬，是那么地朴实平凡。

他就是我的父亲。父亲为我付出了许多。

父亲的童年是不幸的。父亲小学五年级辍学回家，跟着爷爷、舅公学做木活。辍学回家后，父亲不仅失去了念书的机会，同时还要挣钱供叔叔读书。可以说，父亲的童年没有过一天的温馨，有的只是不幸……

14岁，他背着行囊，独自一人到大山里替公社守玉米地。深山的夜晚，对于每一个人来说，除了恐惧，还是恐惧……一阵阵猫头鹰的哀号，使得他不得不抓紧裹在身上的被子。一天过去了，一月过去了，一年过去了……他，成熟了许多。

16岁，他跟我舅公去邵阳寻活做。虽说那时已有客车，但因为那昂贵的车费，最终他俩还是选择了绕山路走。一百多公里的行程，对于一个16岁的孩子来说，意味着什么？刚到那儿，找不到活做。带去的钱不久就用完了。我舅公就带着他到当地人家去要饭吃。这也难怪，每每父亲看到我乱花钱时，便会严肃地批评我。父亲多年打拼，父亲在那儿也学到了一身好手艺。他做的木活精致高雅，耐用美观，在当地也算小有名气。

他回家了，带着大山的期盼回家了。小小的村里开始沸腾了起来。询问外出经历的，问好的，拜师的……在他回家期间，时时有人造访我家。



一年后，他娶了她——我的母亲。从此，他不只有供养父母的责任，还有了新家庭。恰巧那时我的叔叔考上了高中，深知读书重要性的他把挣来的钱抽出部分供我叔叔读书。据母亲说，她刚嫁到我家时，我家什么值钱的东西都没有，有的只是需要和他打拼——还别人的债。几个月后，带着大山的嘱托，他再次背起行囊远离故乡，去另一个少数民族聚居地，仍是百里之外，仍是徒步而行，仍是只身一人。

十六年前，伴随着哇哇的啼哭声，我姐出生了。此刻，家里人就写信叫他回家一趟。于是，他又回家了，来看他刚出生不久的女儿，周而复始，他几个月便回家一次。过了两年，我也降生了，欣喜若狂的他又一次回家了。

一晃，我念完了小学。三年的初中在一抬头、一眨眼的的时间里逝去了。中考，我以几分之差，名落孙山，面对穷困的家境，失魂落魄的我，不敢向父亲提出奢望的要求，到学校里再读一年。那天，一家人淹没在我落榜的阴影之中，吃饭也完全没有胃口。此刻，我试图打破这沉重的气氛，便脱口而出：“这样也好，免得为家里增添负担。”没想到一向温和的父亲把端在手中的碗狠狠地摔在地上，抡起他那粗糙的手向我脸打来，“叭”一记清脆耳光打在我的脸上，那记耳光让我明白了许多……

父亲打了我之后什么也没说，仅从口袋里掏出一包烟来，点燃一根后，独自坐在我家那上了年纪的藤椅上，“叭叭叭”地抽起了闷烟。烟，不停地从他的口中吐出，不一会儿，



做活。那时候的我，每天都要面对新的问题，每天都要父亲教我如何解决。对新事物的好奇，使年少莽撞的我成熟了许多。

一个多月的假期，随父亲体验生活的日子荡然无存了，但在这段时间里，使我更加了解了父亲，学到了许多做人的道理。开学那天，仍是阴雨绵绵，犹如父亲那凝重的心情。父亲把我安顿好后，从裤兜里掏出了一些皱巴巴的钱，递到了我的手里！“阿林，以后不想在这鬼天气里务农，就给我好好学习。”话语很短，却很凝重。那一刻，我不知道该说些什么才好了，我只是默默地点头。就这样，父亲走了，撑着那把破油纸伞走在雨幕中。刹那，眼泪便从我的眼眶汩汩而出……

我的愿望是从复读那天就立下的。那些日子，虽有乏困，但心有所想，也便欣然自乐。一次次地跌倒，是使我沮丧的原因，一次次地爬起是父亲鼓舞的结果。光阴似箭，在一抬头一眨眼间，中考再次向我逼近。考前的两天我回了一趟家，几个月的辛苦努力没顾得上回家一趟。那夜我睡得很得香。“啊，多么美好的一天。”我伸了个懒腰笑着说道。吃过早饭，父亲亲自送我去学校。那段路上，我很开心。到校后，父亲便要回家，临走时仅说了声：“阿林，放心去考吧，考砸了，爸不怪你。”就这样，“黑色六月”的大关与我擦肩而过，等候的是佳音的到来。

此刻，我已经坐在了高中的殿堂里。这一切，都是父亲给的。每次遇到失败时，我总认为自己对不起父亲。然而，每一次获得成功，我又觉得是父亲获得成功。有一次，语文老师讲到朱自清的那篇《背影》，说父爱是一种长在血液里的东西，除非做父亲的不在人世了，否则他对自己孩子的爱永远不会停息。的确，一件又一件的事情让我读懂了父亲。

阳光灿烂，周末也非凡。我开始走了，从学校往家里赶，走在那回家途中的田埂上。我高兴极了，不远处，他在向我挥手。那人，便是父亲……

烟便笼罩了父亲的脸，伴随着抽烟的“叭叭”声，有咳嗽声传出。烟过三巡，父亲扔掉了手的中半截烟。咳嗽了几声，终于道出一语：“明儿我去跟学校联系，让你再复读一年。”说完便起身向屋外走去。那天夜里，我无眠。我躺在床上，向窗外深而又沉郁的天空望去……

第二天早晨，阴雨绵绵。起得很早的我寻思着父亲昨天说的话，难道我还有念书的机会，难道……恰巧，父亲的房门开了，“吱”的一声打断了我的沉思。首先从门里露出来的是父亲那样的面孔。瞬间，我感到父亲又老了许多。我和父亲对视着，父亲不吱声，我也不说话，沉郁的气氛瞬间笼罩着我和父亲。这气氛不亚于窗外绵绵的阴雨。那刻，父亲那干涩的眼神使我以为“父亲是不是改变主意了？”父亲似乎也明白了我的心思。说：“阿林，你不必胡思乱想，我现在就去学校帮你联系。”不知是出于感动还是我的眼泪不争气，一刹那间，眼泪从我的眼眶流到了脸颊上，流进了嘴里，咸涩的滋味令我至今难以忘怀。说罢，父亲撑着那把破油纸伞走向那阴沉的雨幕。靠在门柱上，我呆呆地看着父亲远去的背影。这犹如朱自清《背影》的一幕，没想到会在我身上重演。父亲的背影越来越小，消失在雨幕之中，而我的眼泪不停地从眼眶里涌出……

阴雨绵绵，中午也一样。远远的，看见一个一只手撑着伞，另一只手向我挥舞的人，是他——我的父亲，我清楚地意识到这下我又有读书的机会了。果然，父亲一到家便笑着对我说：“阿林，我帮你讲好了，九月一号到学校去报到就行了。”瞬间，我的眼泪又流了出来：一为了这令我激动的消息，二为我看到了父亲那样和的笑容。

在开学前的一个多月里，我没有在家里复习。不是我不珍惜父亲为我苦苦求来的读书机会，也不是不想下考出个好成绩，而是去体验父亲在我这个年级所受的苦。起初，我独自一个人背着简单的行囊，走向父亲曾替公社守过的种有玉米的那座大山。果然，独自睡在深山的草蓬里，一阵阵猫头鹰的哀啼，是那么地令人揪心，使我不得不紧缩成一团，并抓紧裹在身上的被子。一个星期后，由于各种原因，我便打道回府了。紧接着，我随父亲去帮别人家

天下起了蒙蒙小雨，斜斜地扑打在透明的玻璃窗前，小池塘清露踏涟漪，心事一圈一圈泛起，往事依旧被微风吹散……

今天，是你离开的第8个星期零4天，我不知道我是如何度过这段漫长的岁月？可我知道我一直浸泡在时间苦涩的海水里，心中的伤口还是那么痛，痛得让我以为我快死了一般。

忘记了有多久再没听到你对我说你最爱的甜食，我开始怀疑是不是我又做错了什么？我们之间微妙的关系如同断线的风筝，瞬间迷失了轨道，迷茫，未知。

你带我去摘杨梅、枇杷、草莓的情景我永远都未忘。那时候我们相处十分融洽。记得我们六七岁的模样，小个子，灰头灰脸，你活泼开朗，对别人都比较粗鲁，对我却是有着女孩子家本身的温柔体贴……半年不见，你更加美丽清纯可爱了，衣着前卫，有一帮好朋友，见识多了，可我还是那个傻傻的内向的小姑娘，仿佛世间永远把我定格在六七岁一般。记得今年我们见过的最后一面吗？大年初一的晚上，我们骑车去广场吃饭，那晚的星星特别亮，就像你的眼睛。不知多久没骑自行车，我们打打闹闹地坐上车，我坐在后面踩踏板，你坐在前面掌方向盘，我们互相帮助各取所长，一路披荆斩棘，到广场一顿饭后，便风风火火地赶回来。我们一路上一起闯红灯，路过安静的大街，我们放肆地在马路边大笑。路人见我们这样的骑车方式都盯着我们看，我便加快速度地把那些目瞪口呆的路人留在风中凌乱，那是我最美好的时光，因为美好的时光总有你在。

最后没有时间和你再聚，那次真的成为我们的最后一面面，你走了的消息都是从别人口中才知道的。你连走都没告诉我一声，对我是否过于残忍！

城外的淅淅沥沥，满地的呢喃细语，犹如你唯美叹息那么动听，屋檐上的雨滴像水晶一样透明，可我觉得它更像泪，一样涩。在朦胧细雨中回眸一遍你。

下雨了，我想起了你，你又想起了谁？

◎高393班 苏玉婷

下雨了，
我想起了你

静夜思

◎高358班 龙婷

星辰升起，白昼远去，被黑夜困住，不能抽身，思绪却如插了翅膀的风，越飞越远。

我在这里，生活却在别处。米兰昆德拉说。

我在这里，眼下进行的我不知道它能否叫作生活。我说。

A

浪迹天涯的孩子，忽晴忽雨的江湖，祝你有梦为马，永远随处可栖。

——题记

转瞬间，离百日誓师之日已过了二十天。二十天，我也不清楚这二十天里我真正做了些什么，为我的梦想付出了些什么。似乎永远都是铺天盖地的习题和手中越握越少的时间。我总会觉得累，不是夜里熬夜加班睡眠不足引起的身累，而是日复一日被失望压力嘲笑的心累。每次在小说、韩剧、明星的世界里纵情遨游时，现实就会毫不留情抽我两耳光，顶多就是个考二本的货，还整日折腾些遥不可及不着边际的玩意儿！于是我又像只被打昏的蜜蜂忙碌了起来。我害怕那些爱我的人向我投来失望的眼神，我害怕烧了11年的时光只能烧出一个二本来，我害怕我的未来因我的懒惰和不肯坚持而黯淡无比。

可不可以2014年的6月交给所有人一个满意的答案？

可不可以2014年的6月此打造一个更好的自己？

B

你没有如期归来，这正是离别的意义。
——题记

我没想到我们会分开如此之久，久得我几乎快忘了你的模样，久得我以为是过了十年了。你知道的，我从小就喜欢黏你，放学后回到家第一件事就是问，姐姐呢，姐姐去了哪里？在得到答复后便撒开脚丫子满大街去找你，找不到你便会哇哇大哭，找到了你又会和你吵架拌嘴。印象最深的是第一次你要去离家十多里的学校读书，那时交通不发达，只能走山路，你走时我硬要送你，你死活不让我送，我便偷偷跟在你身后，走了一半的路程。你可能永远都不会知道吧，可我永远都会记得当时的心情。这也是我看《岁月神偷》总会哭的缘故。

我有很多朋友，可真正算得上知心的又寥寥无几，所以很多心事我都会向你倾诉，我觉得你能懂我，我血融于亲的姐姐，谢谢你，毫不嫌弃听我倒苦水，一直以来，默默地做我的垫背。陪伴我穿越最黑暗的时光。

C

不乱于心，不困于情，不畏将来，不念过去，如此，安好。

——题记

前几日，你打电话来，问我缺钱不。不缺钱，我说。

我会打几百块钱过来，到你生日时我

青春，梦想，责任

◎ 高381班 赵呈煌

以鲁迅之言与诸君共勉：聊以慰藉那在寂寞里奔驰的勇士，使他们不惮于前驱！

——题记

一个人要走过多少路，才有资格叫作一名男子汉？

一个人要流过多少汗，才能拥有属于自己的梦想蓝天？

年华似水，匆匆一瞬。十六年的风风雨雨，不是一个简单的数字概念，不是一个简单的年龄堆积。

在很多个闲暇的傍晚，我都会和父亲一起出去散步。看着夕阳将小镇染成暖色调，听父亲讲他年少的往事。我的内心总是会滋生出莫大的感慨。那个年代里没有什么社会安全网，饥饿与疾病就像附骨之蛆，求学也不是每个人的权利。贫穷就是一场无期徒刑，谁也无法知道它还会持续多久。父亲告诉我这些，大概是想让我看清楚什么是贫穷——那个年代里曾扼住整个民族咽喉的东西。虽然如今国家已摆脱了这枷锁，但偏远山区的人民呢？他们的出路在哪里？

就不来了。你继续说。

我可以说不吗？心里想着嘴上却应着“再好不过了，你不来也没关系。”

可是，怎么会有心凉的感觉，我18岁你们送我的成人礼总是钱，可我缺的是陪伴是爱是温暖啊，难道回来见我一面会很难吗？如果可以，我想用这些钱换你一个到来。如果不可以，我除了笑纳你的缺席还能做什么。

世代为农，如何变“农”为“龙”？这是家人心里一辈子的梦想，也是我肩上无可推卸的责任。而现实给予我的答案是学习，高考将会是我跨越“龙门”最合适的道路。于是投奔学海，绝不退缩，为一场不灭的英雄梦义无反顾！

二零一三年高考成绩公布的那个下午，夕阳似血，漫天的浮云聚了又散。校园里的篮球场上摆满了花炮。

有人在说：“你知道吗？今年又没有考上清华的！”

又有人说：“你知道吗？以前天天考第一的那个谁又得了全县第一。”

……

教学楼的走廊上同学们三言两语，直到引信点燃，闲聊被巨大的轰鸣声掩盖。我想，也许两年后也能这样轻轻地听他们说：“你知道吗？那个谁谁谁……又……”

我的谁谁们，恰如此刻绚烂斑斓中变得模糊而又清晰的一张张面容，此去经年，这样的场景依旧跟随着自己坚持着。

空中绽放的烟花，直抵心灵的美丽，就像一场盛大的流星雨。从高中到大学，从寒窗苦

十八岁教给我：得不到很多爱，便只有在失落中学会宽容。

如果这个夜晚能赐给我一柄剑，我希望能刺穿夜障，建造这样一个世界：秋冬不藏伤感与苍凉，春光明媚姹紫嫣红，新绿从柳间发芽，岁月停在新叶里，我和我喜欢的一切在一起。

读到惊艳世纪。在这角色转换之间，在这烟花怒放之间，我感受到的不仅仅是这一届毕业生辉煌，也感受到了我内心那悄然绽放的梦想，和肩上那不可推卸的责任。高考，这个我一路跌跌撞撞追随了十多年的光芒。我多么希望两年后也会有一场烟花为自己而绚烂啊！

天空盛开灿烂烟花，只是仰望的我们——渺小依旧。当我们感慨于自己的渺小时，那就会树立一个梦想吧！我们会因梦想而勇敢，因信念而强大。

现在的我，对于万事万物都感到很迷惘。或许只有经过岁月，站在更高更远的位置看待现在的自己，才能看清楚事物的全貌。而当下，断然只能算是在寂寞里奔驰的勇士了。青春需要一个梦想，点燃前进的旅程；青春需要一份责任，让我们不至于在这越来越残酷的现实生活中迷失自己。

小学六年，中学六年，这十多年里，没有战乱没有灾难，太平盛世里各自为了各自的梦想与责任而奋斗，并且从未停止脚步。虽然我们怀揣着不同的梦想，肩负着不同的使命，但是离别的人们啊，请你们相信，有一天我们会再次相遇。因为归根结底我们的梦想是深深扎根在绥宁这块土地上的，即使离开，仍会回来。

暗涌在心底的情绪，此刻流淌在文字里，定格成这青春之间变“农”为“龙”的雄心，从此铭记于心。

此去经年，此城不老，
此梦不改，此爱不变！



风

◎ 高390班 黄紫嫣

原来风是有声音的
在田野上
在树林里
在小河边
“沙沙沙”

它带着感情演奏：
春天的风，杨柳拂面
夏天的风，飞得热烈
秋天的风，清清冷冷
冬天的风，奏着眠曲
风抓不着，摸不到
但我时刻感受着
就如少年的眼睛，
像风一样的
掠过我的心田



怀抱

◎ 高394班 孙婷

你的怀抱
让我贪婪地想要汲取所有的温暖
仿佛那份温暖可以融化冰雪，感动世界
你的怀抱
让我自私地想要永远永远不离开
仿佛离开以后我就会像折翼的天使
永堕地狱，与恶魔为伴
所以请不要放开我
就让我慵懒地蜷缩在你的怀里
永远永远
嗅着那淡淡的柠檬香味
静静入眠



这一刻

◎ 高390班 黄紫嫣

感谢造物主
创造了夜晚
让我感受夜的独特
夜晚，让人安静
但今晚不再沉闷
因为星星想跟你聊天
她们想说什么呢？
问天
她们只是眨眼睛
也许她们正诉说着
在这片热土上
那些不为人知的故事
多么希望时间就此停止
让我永远地
永远地留在这不可言说的美妙时刻



时光，痕迹

◎ 高400班 曾媚

那些年的时光如此缠绵
当年
你说时间太慢
耗掉了你三年的青春
那时的我们追逐嬉闹
也曾把头埋在书海
如今
你说时间仓促
找到了你一生的挚友
现在的我们已分道扬镳
不愿把这份友情遗弃
可是你已经变了
开始对这份情谊淡漠了
我单纯地以为
时间不能改变一个人的记忆
哪知它改变了你的心
你对我不理不睬
我以为我做错了什么
原来只因我阻碍了你变的蜕变
你说你要蜕变得更完美
但偏偏多了我这个瑕疵
也对，情已至此
谁也强求不了

无题

◎ 高400班 曾媚

尘世有太多繁杂
让人理不清头绪
红尘有太多牵绊
让人明知故犯
世间有太多诱惑
让人不惜一切
情感有太多纠葛
让人不觉卷入
而我有太多想法
让人心中烦闷
多希望采菊东篱下
而无车马喧
多希望户庭无尘杂
虚室有余闲
没人能够看破这滚滚红尘
没人能够看清自醒
只有深陷其中
不能自拔

不孤单

◎ 高394班 孙婷

你说你是孤单的
就像涓涓细流独自流淌
就像百灵鸟的歌声空洞孤寂
就像永远只能单独存在于天空
不像大海浩瀚无边
不像鸳鸯成双成对
不像月亮还有星星陪伴
其实
我想说你并不孤单
因为你还有我
因为你还有回忆
因为你还有将来



此生如梦

◎ 高394班 杨显平

笑叹风雨
问世间浮尘回首
却已转首千年
尽归于尘土间
已尽矣
只空留一声长叹……
咧笑出——
点点滴滴
已尽矣
往事如梦般
如梦般的些许
哪一天
是否还能忆起
当年的未泯童心
只怪那岁月无情罢了……



无 题

◎ 高400班 曾 媚

初见，不如相遇
相遇，不如相见
相见，不如相识
相识，不如相知
相知，不如相恋
相恋，不如永远

雪花飞舞
箫声绵延
古筝伴奏
为你我
送上一首
永远的离别

泪水模糊了视线
我们分手在那个雪天
再见了
我的永远
再相遇
已是初见

永远，不如相恋
相恋，不如相知
相知，不如相识
相识，不如相见
相见，不如相遇
相遇，不如初见



听 说

◎ 高405班 唐晓霖

在时光堆积的角落
那些被尘封的记忆
随着时间的流驶
重回脑海里
一点一点的清晰
一点一点的想起
听说，我们的蓬莱岛正在下雪
听说，我们的爱琴海正在天晴
听说，那棵叫青春的树即将凋零
是不是为了祭奠
那些年，我们逝去的友情？



倾 城

◎ 高390班 奈 何

那一刻，能停住就好
让我记住你的身影
微风吹动脸颊
你嫣然一笑
我却泪流满面
这一秒
我流连忘返
你的美让我陶醉
你的笑让我痴狂
你一路留香
去我去不了的地方
若非倾国
怎引众人折腰
若非倾城
怎让万物倾倒
悠悠碧水
沧海桑田

你永不变姿态
依旧那样迷人
漫漫长路
峥嵘风月
你屹立在紫金山颠
永远倾国倾城
前世有缘
我遇见了你
忘不了你的身影
今生无憾
我想起了你
蓦然回首
往事依旧
那微微一笑很倾城
执子之手
却无言以过奈何桥
与子偕老



作文问答



NO1: 老师布置我们每周都要写一篇周记,但我很多时候实在不知道要写什么,我想知道写周记或写日记这样的方式对写作有帮助吗?写这个真的有必要吗?

作文在于积累。写周记或者日记肯定对作文有帮助,最好能坚持。如果时间紧张,我建议高中生多写周记,周记的内容可以是写身边令自己感动的人和事,也可以是关注热点,或者写时评文章。

写周记的好处有很多,如:

锻炼思维能力。从发现素材到形成思想,是不断思维的过程。经常观察,经常写作,那就能使大脑不断参与分析、比较、概括等抽象活动。刀不磨要生锈,思维越用越优化。

积累写作素材。“巧妇难为无米之炊”,缺乏材料、素材老化是写不好作文的。而周记等所记录的恰好是生活的一个侧面,思想的一点火花,是具体而生动的素材。日积月累,落笔时就能得心应手,信手拈来,摆脱缺乏材料的焦虑心理。

“观千曲而后晓声,操千剑而后识器”,同样,要使作文写得好,必须经常不断地练笔。俗话说“拳不离手,曲不离口”,写作周记可以使我们不间断地获得审题立意、谋篇布局、遣词造句的训练,从而有效提高写作水平。

切记,周记内容可长可短,不要搞形式主义。关键是言之有物,言之有情,言之有序。

No2: 我的字写得不太好老师总是说我的字书写潦草,我也明白字的好坏对作文分数有一定的影响,但是我现在已经念高三了,练字也已经来不及了,有没有什么好的方法可以让我不要因为字的问题在作文上吃亏呢?

字是一个人的门面。高考作文中,书写真的很重要。但是对一些字迹潦草的同学来说,高三拿出大量时间来练字是不现实的,那么怎么能将损失减小到最低呢?笔者认为,要在以下几个方面加以注意:

首先,字要整齐。字可以没有体,但是要横平竖直,四平八稳。只要每一个笔划都正,那么字就端正:只要每一个字都平稳,那么行就齐。

然后,字要规矩。字可以不美观,但是要大小适中,字字独立。其实,作文的书写相对于其他题还要好处理一些,因为每个字都给好了格。只要写的字不出格,不满格灌,也不过小,每个字都独立存在,不互相勾连,规规矩矩,就没有问题。

最后,字要清晰。字可以不漂亮,但是要浓淡相宜,涂改适度。高考的时候,都是统一用笔,0.5的黑色中性笔本身写出来的字粗细是比较适宜的,只要你不是刻意增加或者减小力度,就不会过粗或者过细,也不要一着急写字就更加用力,这样容易看不清字迹。如果写错了,需要涂改,只要在错字上面打两个斜线就可以了,千万不要全都涂黑,甚至涂成一个实心黑球,这样特别影响卷面。

所以,只要不是随心所欲,只要你能稍加留意,还是可以不会因为字迹而影响分数的。

NO3: 我喜欢在写完整篇作文之后再给文章写题目,这样的拟题方式好不好呢?还是应该先写上题目,然后再写正文?

实际上,拟题的技巧是多种多样的。

如果想要简洁、明了,那么可以直接以主题为题目。比如“遵循规律”“举手之劳”“同学关系”。如果没有更好的想法,那么这样拟题目也是没有问题的。这是“无法之法”,可以以不变应万变。还可以用特殊句式来调整语势。比如用祈使句:“让真理永恒”;用倒装句:“别了,亲情”“归来吧,诚信”“别离开,社会需要你”。另外,还可以化用诗文、俗语,这样就可以让文章从入场就充满诗情画意。比如,以“感情亲疏和对事物的认知”为话题,可以写“情人眼中出西施”“问世间情为何物”;以“诚信”为主题,可以拟“人而无信,不知其可也”“得失寸心知”“若为人生故,诚信不可抛”。

总的说来,拟题要尽量做到准确、简明、醒目、新颖、有诗意。

不过,题目到底应该什么时候拟好

呢?是在行文之前,还是在停笔之后呢?笔者认为,这不是绝对的,要看你的写作习惯和个性。如果你一向是个“胸有成竹”的人,能够在写作前运筹帷幄,掌握全局,那么在这个过程中,题目就可以酝酿好了。如果你是个稳妥谨慎的人,能够在着笔前拟写提纲,充分构思,那么在提纲中就可以提炼好题目。如果你文笔平平,刚才提到过的各种技巧都不能娴熟运用,那么就不如直接用个切入主题的题目,把费尽心机拟题目的时间节省下来,去充实文章。但是,如果你是一个灵感突现的人,总是会在写作的某个时候,在不经意间有漂亮的词句,深刻的话语,思维的火花,那么你可以等等,等到一个更有新意的题目出现。不过,这样做是有些危险的,每年高考都有很多学生因为忘记写题目而被白白扣掉两分。所以,请同学们养成一个好习惯,就是写完作文后看看第一行,这样就不会“阴沟里翻船”。

NO4: 材料作文中题目里提到的材料是不是一定要用到作文中去呢?如果不用的话会不会给人感觉跑题了呀?

材料作文与话题作文的一个主要区别,就是材料作文的限制性更强,立论角度更窄,切入口更小,这源于材料的给定性。无论是寓言故事类材料还是现实评论类材料,都要求从材料中提炼立意,围绕材料中心展开。所以为了让读者明白,你的观点是从材料中总结出来的,是材料指向的核心,在作文中提出或点到材料是应该的,这样做的确更保险。尤其是现实评论类作文,这类作文本身就是想让你对某种社会现象发表议论,这类写作与写时评有相似之处,这就更应该运用材料。

但是,在作文中使用材料不要机械,

生硬。如果想把材料单独拿出来使用，可以用作开头、结尾、或者事例。比如，有这样一则材料：

一只狐狸欣赏着自己在晨曦中的身影说：“今天我要用一只骆驼当午餐呢！”整个上午，它奔波着，寻找骆驼。但是，当正午的太阳照在它头顶时，它再次看了一眼自己的身影，于是说：“一只老鼠也就够了。”

将材料用作开头：

清早的晨光难道不太过熹微吗？让人昏昏欲睡，无法清醒，于是眼前的一切略显慵懒与浮躁；正午的阳光难道不太过耀眼吗？让人胆怯，畏缩，无法振作，于是眼前的一切显得强势而不可逾越。人们往往以为狐狸狡黠而充满智慧，如果它真的睿智，本该看清内心，看清什么是自我，看清什么是高悬于我们心中的，什么是我们孜孜以求的！

将材料用作事例：

有一只可怜的狐狸，它时而为早晨的不自量力而羞愧，时而为中午的胸无大志而懊恼。虽然它在不停奔波，但始终无所收获，至少它连填饱肚子都不能。因为它不能自知，所以无法自立，无法成器。

将材料用作结尾：

东方既白，我们正当年少，理想略显轻佻，四处奔波才发现自己的渺小。当青葱走过，午台的骄阳将浮躁的心炙烤，我们才了解真正的自己。看清自己，去寻找属于自己的远方。

细细读来，你会发现，无论怎么用，都不可以把材料原封不动照搬过来，也不可单纯地压缩材料，而是要用自己的语言，带有评论式的化用材料。

如果这样你还是觉得“啰唆”，那么，还有一个办法，就是将材料用作“关键”，就是把材料里能体现中心的关键词提出来，安放到作文中每部分的重要位置，也就是起承转合处，这样既点出了材料，又扣合了中心，可谓一举两得。比如，上面材料中的“身影”“晨曦”“正午”“狐狸”“骆驼”“老鼠”等。

No5: 我对作文素材的运用感觉比较生疏，总是李白杜甫李清照苏东坡几个古人轮番上阵，如何才能摆脱这样的困境呢？

目前，在高中写作中，素材的问题困扰着很多学生，表现为素材单调、陈旧，少得可怜，又熟得可怕。《哈姆雷特》再好，也是不能看三百遍的。那怎么办呢？

现在给大家提供几个选取素材的角度：回本、求史、务实、联现、寻景。

首先是回本，就是回到课本中找素材。离我们最近的反而是最容易被忽视的。其实，从我们学过的、比较熟悉的课文中去寻找事例，常常会达到事半功倍的效果。因为它新鲜又不生僻，还可以算成学以致用。比如，写“变通”，就可以用到《烛之武退秦师》：“烛之武，一位老头子，孤身劝退强大的秦国军队，保存郑国，何故？因为他不但有超人的胆量，还有丰富的知识，有非凡的口才，有强大的随机应变的能力。”再比如，2003年全国卷作文要求写“感情的亲疏远近对认知的正误深浅的影响”，就完全可以用《陈情表》《邹忌讽齐王纳谏》作素材。

然后是求史，就是从历史人物事件中选择素材。这时，或许大家头脑中一下子就浮现出了几个用得滥俗了的名字，其实，不是说这些素材不该进入写作，而是应从新的视角去审视和发现，也就是“一

料多用”。大家一想到“屈原”就是以身殉国，就是执着坚定，就是洁身自好，是不是想到如果以“变通”为主题，可以把“屈原”用于反例呢？

接着是务实和联现。务实是了解社会时事，关注国际风云。联现是联系身边现实，关注生活小事。是否能够深入生活，在生活中观察、积累、思索是是否有话可说的关键。而且，近年来高考作文现实评论类的比例越来越高。比如2013年高考新课标卷作文是写“同学关系”，这一下难倒了很多。这就要调动生活经验，写周边琐事，有感而发。再比如，写“网络信息传播的利与弊”，如果你多看新闻，一定能举出“秦火火”“郭美美”等事例

来。

最后是寻景。就是从大自然中寻找素材。“造化钟神秀”，大自然是有灵性的，一花一草，一鱼一鸟，都可以为你所用。例如：“曾慨叹于青松的苍劲，却讶然发现它的枝条被轻盈白雪压垮；曾以为井底之蛙难逃死亡的魔掌，却惊奇看到被他抖落的浮土助他离开地狱的路，茫茫前程，漫漫征途，谁不曾遇过困苦？”

“材不在多，会用则灵”，善于选例，几个平平常常的角度，只要想得到，就能得到很好的素材。善于用例，一个普普通通的素材，只要用得好，就能取得极佳的效果。



致歉声明

由于我们的疏忽大意，第58期“嘉宾赐稿”栏目《没有什么大不了的，只因我们活着》和《师生应有情》，作者姓名应为“李明聪”，误署成“龙章辉”，特此声明，并向李明聪、龙章辉二位先生和各位读者致歉。

新竹文学社



银花

◎ 杨盛荣

听我父亲说过，他有个亲姑姑，名叫银花。小时候，大人要给她裹足，把足缠得只有三寸长，名曰：“三寸金莲”，走起路来屁股一扭一扭，慢慢腾腾，这才叫美。她死活不肯缠足，谁要给她裹足，她又哭又闹又咬，几天不肯吃饭，大人奈她不何，只好由得她去。久而久之，那双足长得比男子汉的还长，父母担心日后怎么嫁得出去。闺房针线活一概不愿学，倒是田里农活样样能干，犁田耙田赛过男子，上山砍柴爬树，下河游泳比男客还麻利，三两百斤扛在肩打得飞脚起，一餐斤米斤肉斤酒轻松灌下，眉头不皱一下。

有年村里从武岗州请来了个武功高强的师傅叫万把师，十八般武艺都能，飞檐走壁，飞镖暗器无一不精通，十几个年轻后生拢不了身。村里年轻人忙时种田，闲时学武，就在红庵堂设了把场。学点功夫，一可强身健体，二可防盗抓丁，一举两得，何乐不为，家长都愿意。

银花闹着要学功夫，大人哪拗得过她，由她而去。谁知她天生是个学武的料子，各种招式套路，师傅一教就会，一学就通，悟性极高。“夏练三伏，冬练三九”，不怕累不怕苦，练就一身好武艺。后来在学武结业过招上，师兄师弟不是她敌手，甘拜下风。万师傅叹道：“银花徒弟呀，你真是女中豪杰，巾帼英雄，不让须眉！师傅这点家底都让你掏空了，只是还欠火候，假以时日会不得了！望你去另投名师吧。”万师傅卷起铺盖回武岗老家去了。

俗话说：“男大当婚，女大当嫁”，远近来相亲的好几个青年，银花既不是大家闺秀，亦不是小家碧玉，不是嫌她粗俗就是嫌她会武功，以后动不动打起老公可不得了。谁敢娶她？成了二五六还嫁不出去的老闺女，把父母愁死。最后老天开了眼，总算嫁到几十里外

的黄鳝水老山界上，给一个叫李彪的人做老婆。

李彪，上无父母下无兄弟，仅有几个远房叔伯，他人一个卵一条，一人吃饱全家不饿的老光棍，无怪乎三十多岁还打单身。父母留下几坵薄田，他懒得种，眼鼓鼓看着田荒废，游手好闲。李彪有三宗爱好：一是喜欢进山打猎，打得猎物，野猪山羊，拿到镇上卖几个钱买些油盐米；二是嗜赌如命，把打山货赚来的钱花在牌赌桌上，十赌九输，三是打老婆，自从银花嫁给他后，三天两头挨顿打。三十多岁好不容易讨个老婆他不珍惜，有人劝他莫打，他不屑地说：“关你屁事！我打自己的老婆，又不打你的，狗咬耗子多管闲事！”

银花嫁给李彪后，处处守妇道，勤劳贤惠，把荒废的田垦复过来，泥里来水里去，粮食满仓。每天三餐热饭热菜服侍丈夫，洗脸洗澡水送到手，挨了打屁都不放一个，也不回娘家告状，任劳任怨，这样的老婆打着灯笼火把也找不到。

李彪这样的人世上也难找。他变本加厉，把银花辛苦种来的粮食卖了去赌，把银花辛苦养大的壮猪卖了去赌。有一天，人家拿了杀猪刀杀她栏里的猪，她莫名其妙，问凭什么杀她的猪，人家告诉她，你丈夫把猪输给他们了。银花火了，责问李彪：“你为什么赌我的猪？你喂过几次猪？你寻了几次猪草？”横蛮无理的李彪眼一鼓：“赌你的猪怎么的，说不得哪天把你也赌了，你信嘛！”银花忍气吞声，想动手教训教训这个不成器的丈夫，但想起父亲的话：“花花，你是学武之人，第一学会一个忍字。”银花伸出的手缩了回来。不知哪位先人造出这个忍字真缺德，你看忍是心头上插把利刀，人家拿刀捅你的心还要忍，岂有此理！

有天，李彪在外又赌输了，喝了几杯“马尿”，回到家又要打老婆出气。银花道：“李

彪，你真是娘爷死早了少教育，我尊重你是丈夫不还手。你要知道，兔子急了也咬人。”你不要动不动就打人，你一个男子汉顶天立地要讲理，有理走遍天下，无理寸步难行。我嫁到你家，一不偷人二不学野，三不好吃懒做，凭哪样打我？我知道你曾到新化黄年山学到些功夫，实话告诉你，你那几手鸡抓粪的三脚猫功夫我根本没放在眼里！

李彪眼瞪得桐子壳大：“啫啫，想不到平日里三天没放两个屁，今天舌似莲花，道理一大套，我真得刮目相看。打你不服气？我看你不顺眼就是要打！打你还需要理由吗？好，我告诉你，古人云：买来的妻，牵来的马，任我骑任我打，这就是理由。你嘴巴也硬，娘卖匹的，哪天打你个皮开肉绽，知道我蚂蝗爷几只眼！”

银花怒道：“喂，你嘴巴放干净点，我娘老子敢骂！你草吃多了，看我不撕烂你的嘴。行！打就打。不过我提两个条件：第一，三头对六面，摆开场子，请来双方长辈做个见证。”李彪表示同意。

银花又道：“第二，你赢了，我任凭你处置，要打要刷或休了我都行；要是你输了，从此立下誓言，不打牌赌宝，不打老婆，老实实在家种田。”李彪又表示赞成。

选了个良辰吉日，请来了银花父母，李家的族长和远房叔伯，在晒谷坪上摆起了擂台。听说李彪夫妇比武，消息不胫而走，这天，远近乡邻像赶集络绎不绝，云集晒谷坪，把个能摆上百床晒席的晒谷坪，里三层外三层围了个水泄不通。谁也不愿错过这几十年不遇的好机会，以饱眼福。

晒谷坪上摆了张红漆桌，桌上放了两样东西：一把锋利无比的宝剑和两个墨黑的砂罐。族长和银花父母端坐在上首，李彪远房叔伯坐两边。

李彪身穿洁白衬衫，头扎英雄结，脚穿箭鞋，走到桌前拿起那把寒光闪闪的宝剑站到东边；银花身着紧身衣，脚穿绣花鞋，腰扎丝巾带，秀发披肩，走到桌前跟父母耳语了几句，拿起那对黑砂罐站到西边。

族长跟银花父母及李彪叔伯打了声招呼，朗声宣布：乡亲们，欢迎大家光临。今天，李

彪和银花两口子印证武功，比武过招，点到为止，谁胜谁负，自有公论。现在比武开始！

夫妻双方按武林规矩，抱拳拱手：“请！”

李彪跃至银花跟前不足一米，首先一招黄蜂进洞，剑光卷起大朵剑花，寒光闪烁，快速无比，直指胸膛，银花会者不忙，一招风摆杨柳，轻描淡写化解了李彪的招式。来而不往非礼也，接着闪电般转到李彪背后，两手左右开弓在背上撸了两砂罐，李彪的白衣上立现两个罐印。

李彪快速转身，又是一抬“黑虎掏心”，利剑直指银花，谁知慢了一步，实然不见了银花，这一剑又落了空。原来银花撸了丈夫两砂罐后，估计要来更厉害的招数，展开凌空虚步跃在凉衣杆上，像杂技演员踩钢丝，在杆上来去自如，时而金鸡独立，时而观音坐莲台，时而荡起秋千，潇洒飘逸，观众喝彩之声，响切寰宇。农村凉衣架是用三根棍子捆住一头，然后把另一头棍脚打开，相当于三脚架，一头一个，上面横摆一根南竹杆，衣服或被褥就晾在上面。

李彪虎吼一声，一剑削断晒衣架，衣架倒了，银花一招“燕子三抄水”轻飘飘如树叶落地，李彪乘她站立未稳，一拨寻蛇直刺背心。银花背上像长了眼，几个前空滚翻避开了剑势，接着来个“乾坤大挪移”，人不知鬼不觉到了李彪身后，两个砂罐鼓点般落在背上。这一连串动作，一气呵成，令人目不暇接。几个回合下来，李彪连银花边都未沾着。

观众欢呼雀跃，大饱眼福，银花父母微笑不语，叔伯们发话了：“彪仔，不要出丑了。你哪是媳妇的对手！”

族长发话了：“你还不认输？脱下白衬衣看看。”

李彪脱下白衣一看，面红身赤，整个背部染黑了，要是用剑刺，早已穿透无数个窟窿了。想不到银花武功这么高，自己与之相比，真乃小巫见大巫，萤火之光也。从此以后，再也不敢小觑老婆了。

以后，李彪判若两人，对银花敬之如神，自己不打牌赌宝，老实实在家种田，真乃浪子回头金不换也！



父亲

◎ 唐友喜

今天是父亲节，农村里不兴这个，我也未对父亲说什么，但我还是想起父亲来了。父亲快七十岁了，像农村的大多数父亲一样，属于沉默寡言的那种，不很多话，总在那默默地劳动着！

父亲是八岁的时候没了娘的，那时医疗条件极差，叔父出生才十几天，奶奶便匆匆离去，叔父只好过继给姓侯的一户人家，爷爷一人既当爹又当妈带着其余孩子，共有六个，日子很是惨淡，大冬天没有鞋，爷爷便从棕树上割下棕衣，包在脚上，戏称“棕包脚”。据说那时父亲也很顽皮，经常玩得忘乎所以，以至把脚上的“鞋”玩掉了，便被爷爷骂着去找，因为棕树上再也没有棕衣可以包脚了。那时正当读书的年纪，可家里哪有书读，就时断时续上了几年学，常常连买毛笔的一毛钱都没有。过了几年，来了一后娘，也就是我们所见的奶奶，很慈祥的，日子才有所改观。但没过几年爷爷也因操劳过度生病，没钱医治，终究抛下孩子们走了。留下父亲他们兄妹在苦难中挣扎。二姑也被过继出去了！

苦难终究压不垮人！父亲他们还是成长了起来，父亲十六岁时（这在别的人家正是好玩的年纪）与伯父他们一起修起一座木房。大伯父（那时20岁）与父亲力气大。什么都自己扛，自己做；二伯父很会当家，因而很是顺利。然后相继成家，然后姑姑们出嫁，他们完成了爷爷未完成的事，终于熬过了最艰难的日子。

以上都是母亲后来告诉我的，而在我的记忆中父亲就是一个篾匠，专给公家编织篾制品，什么筐啊，箩啊什么的，然后换取工分，那时搞集体，干好干坏一样的工分，年终按工分分口粮。但在篾工厂干活是计件的，可以多一点工分，父亲就凭借利索的手脚比别人快很多，多得了工分。据别人讲当时要三个人才抵

得上父亲。这是我知道的，后来我们兄弟三人也学会篾活，手脚也很麻利，当时伯父们做了几十年却比我们要慢，经常夸我们。但有一天，商家要货催得紧，父亲就与我们兄弟三人一起做，父亲什么也不说，手脚快得看不清，我们也不敢马虎，但事后一统计，我们三弟兄一起还未能比得上父亲，伯父在旁边说，“现在知道什么叫快了吧！”我们只是不好意思地笑了，但在我心里颇为有这么一位父亲而自豪。后来我问父亲为什么这么快，“规范，不分心！”父亲淡淡地说。当时我不能体会这话正确，现在想来：不规范，分心，这山望着那山高，正是我最大的缺点。也是许多现代都市人的缺点，父亲虽没什么文化说出的却是质朴无华的真理。

从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到改革开放。政策越来越好，父亲终于有了发展的天地，他开始多面出击，培植柑橘林，经营鱼塘，卖过篾活，还贩过牛，到广西调过甘蔗、糖等等。折腾了许多，但终究因没什么文化，虽然未亏本，也没赚到钱，每次出去，总带着大弟，让我和小弟弟在家做篾活，我们总有些时间学习，而大弟却没有。这对我们的人生产生深刻的影响，后来我和小弟弟进入大学学习，而大弟则走入商海，生活得都很幸福，可能就是父亲是发现大弟有经商的天赋，因材施教的结果吧！

父亲没有什么文化，却是一个很时尚很积极的一个人，对新事物的追求总走在大家的前面。年轻时自制一把二胡，农余饭后，依依呀呀地拉着很是投入，我想父亲是将对生活的憧憬都拉入进去了。在村里第一个骑自行车，第一个买破篾机，第一个买让我们兄弟穿上球鞋……六十岁时，还是他第一个买了机动打谷机，第一次使用时全村的人来看这老头的新玩意儿！他总对我叹息自己没有文化，如有文

雪拥蓝关

◎ 谢代政

那天的雪大如铁
把你的心砸得支离破碎
捡起无论哪一块碎片
写满的都是赤胆忠心
本只想唤醒圣听
却落得个龙颜大震
莫非，那天早朝时澎湃的激情
将成为生命的最后潮涌
欲说还休，——倒不是悔
用生命执守的信念
是你如今唯一的行囊
你怎肯弃之不顾
——也不怪这场雪
雪无论何时以何种方式下都无需理由
雪纷扬，大雪横断来时路
雪纷扬，吞噬了前方的所有
从此再也无法聆听天街小雨润如酥
看烟柳满皇都
本想和三朋五友把酒言欢，只得黄了
本想到子厚坟前焚香祭奠，只得黄了
剩下瘦马西风沦落天涯

化，就可以做很多很多的事，我至今不明白父亲还要做什么，因为我觉得他够做得多的了！

父亲是艰苦中长大的，艰苦总是伴随着他，农村不论什么时候都是苦的，也许是他的聪明能干与乐观掩饰了他所经历的苦难，也许是我的粗心忽略了他的苦，我对苦感觉总不深刻，但有一次却是例外，记得是大学毕业那年的清明回家，父亲正在田里劳动，将猪粪散在田里，我就陪在旁边，等他结束，父亲许是渴了，竟然就在田里捧起一捧水喝了一口！我当时呆了，脱口而出“怎么能喝？”父亲说“就一点点！”我当时百感交集，这就是我的聪明能干父亲！这就是农民！他们普通平凡，却承担了太多的苦难，后来想当时如果我脱下袜

可天涯，在何处？
脚倦了，家远了
心痛得木了
幸亏韩湘带着酒来了
什么都不用说
就着满腔愁绪一饮而下
然后，继续赶路
你走矣
——这一走就是千年
敢问韩老先生
那匹青骢马还踟蹰不前吗
蓝关的雪该化了吧
恶溪的鳄鱼可曾钓上几条啦
你走矣
风雪中，你莹莹的脚印深刻成句点
烙痛大唐的心扉
瘴江边，你执着的呼吸嘹亮成歌曲
响彻历史的寰宇
你走吧
八千里外的潮州没有雪在下

子，参入劳动之中，也许早就完工了吧，也许他就能回家喝上甘甜的井水了，然而我没有，只在旁做了个看客！我早已沾上了好逸恶劳的恶习！不愿再与父亲共艰苦了！其实，像农村所有普通劳动者一样，对苦难父亲早已习以为常了！他们所经历的苦哪只有这些！

父亲老了，依然在农村劳动着，我们给他的钱都留着不用，我不知道怎样表达我的心意，以换得心灵的安静，也许唯一能做的就是常回家看看吧！

谨以此文献给农村所有平凡而伟大的父亲！

2012-6-17午夜

對酒當歌人生幾何譬如朝露去日苦
多慨當以慷憂思難忘何以解憂惟有
杜康青青子衿悠悠我心但為君故沈吟至
今呦呦鹿鳴食野之苹亦有嘉賓鼓瑟
吹笙明明如月何時可輟憂從中來不
可斷續越陌度阡枉用相存契濶淡蕪
心念舊恩月明星稀烏鵲南飛繞樹之
匝何枝可依山不厭高水不厭深周公吐
哺天下歸心

曹孟德短歌行一首 鄭俊炳硬筆書



绥宁一中2014年元旦晚会剪影



党总支活动



学生爱国传统教育



学生爱国传统教育



学生爱国传统教育



校园雪景



校园美景



校园风光



红装素裹

